

瓦房店市 瓦窝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

公示版



瓦房店市瓦窝镇人民政府

2023.08

前言

PREFACE

本规划是对瓦房店市瓦窝镇镇域范围内国土空间开发保护作出的总体安排和综合部署，是指导城乡各类开发建设活动、开展国土空间资源保护利用与修复、制定空间发展政策和实施国土空间规划管理的空间蓝图，是编制相关专项规划和详细规划的依据。

按照国家、辽宁省、大连市要求，我镇自2021年组织开展了《瓦房店市瓦窝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编制工作。《规划》围绕“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发展原则，顺应新时代国土空间治理要求，统筹构建全域美丽、高质高效的国土空间保护开发格局。

目 录

COMTENTS

01 总则

02 发展目标与战略

03 国土空间格局

04 三线划定与管控

**05 规划用途分区及国土
空间功能结构调整**

06 资源保护利用

07 乡村振兴与村庄建设

**08 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和
生态修复**

09 乡镇风貌设计

10 全域基础保障体系

**11 城镇开发边界内国土
空间规划**

12 规划实施与保障



01 总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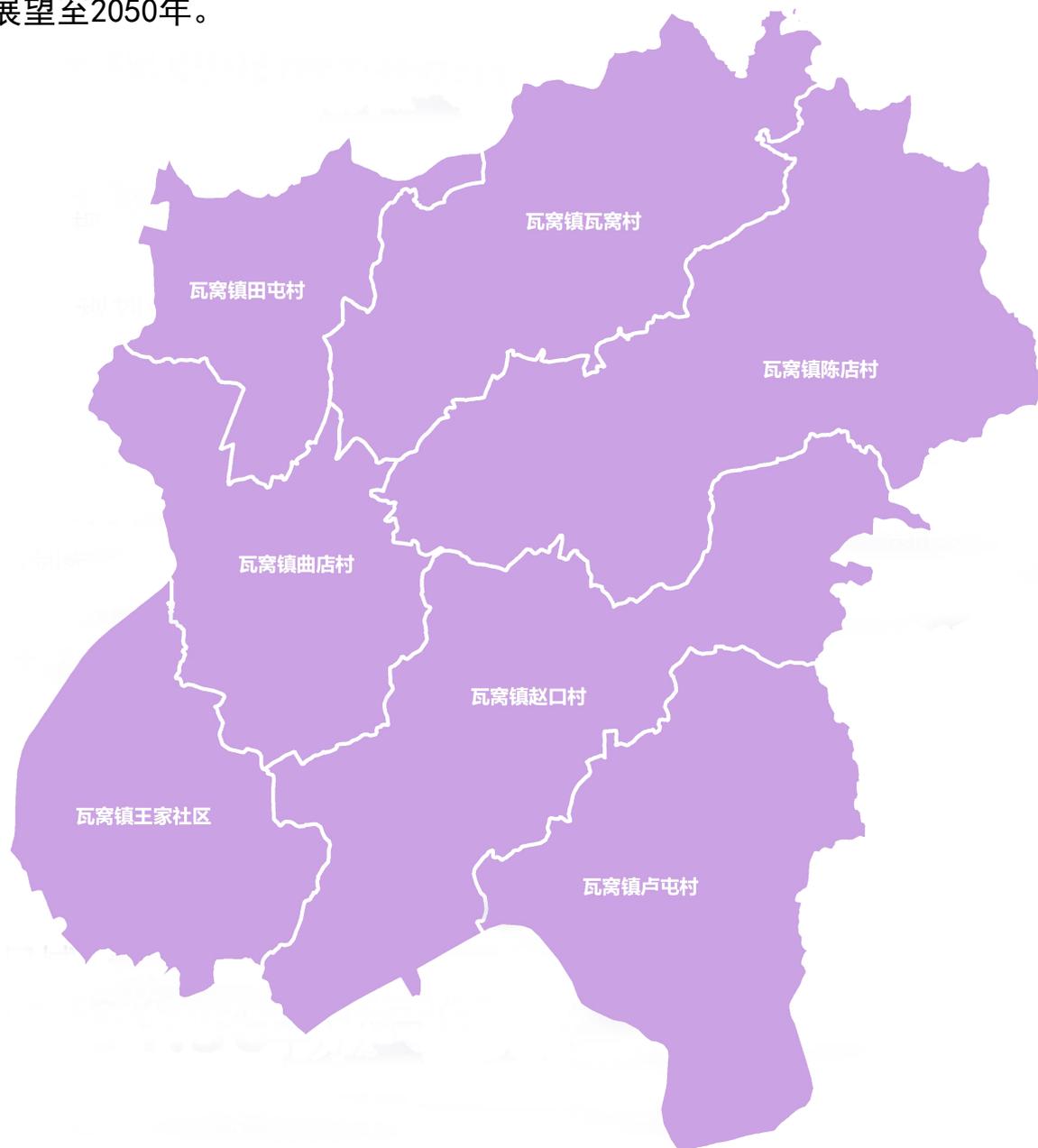
规划范围与期限

指导思想和工作原则

规划范围和期限

规划范围即瓦窝镇镇域，规划总面积96.57平方公里。

规划基期为2021年，规划期限为2021-2035年，近期至2025年，远景展望至2050年。



规划理念

生态优先，绿色发展
区域协调，全域统筹
以人为本，提升品质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战略部署，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辽宁、大连振兴发展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立足资源禀赋和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坚持乡村振兴发展，做好国土空间规划顶层设计，实现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



规划原则

战略引领，全域统筹

紧紧围绕“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把握发展趋势，明确发展目标与时序，引领高质量发展。坚持区域协调和城乡融合发展，构建科学合理的城镇化建设、农业发展和生态安全格局，统筹全域全要素配置，提升国土空间开发保护质量和效率。



底线思维，绿色发展

全面落实生态文明建设要求，坚持底线思维，强化底线约束，确保生态、国土和粮食安全，坚持保护优先、集约节约，推动绿色、循环和低碳发展，协调人、地、产、城关系，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

民生优先，协调发展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将广大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规划的出发点和着力点，促进城乡协调发展，提高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均等化水平，提升人居环境质量，改善人民生活品质。



传承文化，彰显特色

坚定文化自信，注重文明传承、文化延续，处理好城乡建设和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利用的关系，切实做到在保护中发展、在发展中保护。促进传统与现代融合发展，让城市留下记忆，让人们记住乡愁。加强风貌管控，注重人居环境改善，体现城市精神、展现城市特色、提升城市魅力。

一张蓝图，协同实施

坚持“多规合一”，统筹各类空间性规划，形成一本规划、一张蓝图，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对各类专项规划的指导约束作用。严格执行规划，确保一张蓝图干到底。建立协同治理的规划实施机制，共筑美好家园，实现城乡共建、共治、共享。



02

发展目标 与战略

规划定位

发展策略

发展定位及目标

发展定位：中国轴承特色镇，瓦房店主城区北部近郊的工业型宜居城镇。

发展目标：优先镇区更新改造，强化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以现有工业优势发展为基础，重点发展轴承加工及服务性产业，优化提升技术水平，全面融入主城区生活圈一体化发展模式，拓展强化农业基础优势，美化乡村环境，挖掘文化特色，将瓦窝镇打造成为“宜产宜居宜游”的特色轴承小镇。

2035年

至2035年，明确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林地保有量目标，耕地保有量目标，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2050年

全面建成绿色生态、产城融合、宜居宜业的现代化乡镇，实现社会经济和资源环境协调发展。乡村振兴全面实现，城乡环境全面提升，成为区域城乡治理和协调发展的典范。



发展策略

生态优先

遵循“保护生态本底、优化生态格局、强化生态修复”的基本原则，统筹“山水林田湖”生态系统修复，严格保护重要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维护、水土保持等生态功能极重要区域。采取与瓦窝镇地形地貌、生态环境相适应的建设模式，构建适合辽南丘陵地区的多样化城乡生态景观系统。

新型城镇化

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总体发展理念，以传统机械制造业为依托，强化产业支撑和创新驱动，推进产城融合；突出地方特色、彰显文化内涵、优化空间结构、完善设施配置，建设宜居宜业宜游的辽南现代化轴承特色小镇。

品质塑造

挖掘瓦窝镇山水文化特色，突出乡镇景观环境优势，打造“看得见山、望得见水、记得住乡愁”的山水画廊，建立特色生态旅游产业。构建乡村高质量生活圈，推进服务设施全覆盖，强化配套服务，建立覆盖均等化的公共服务体系。



03

国土空间 格局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农业、生态、建设空间

产业发展和镇村体系规划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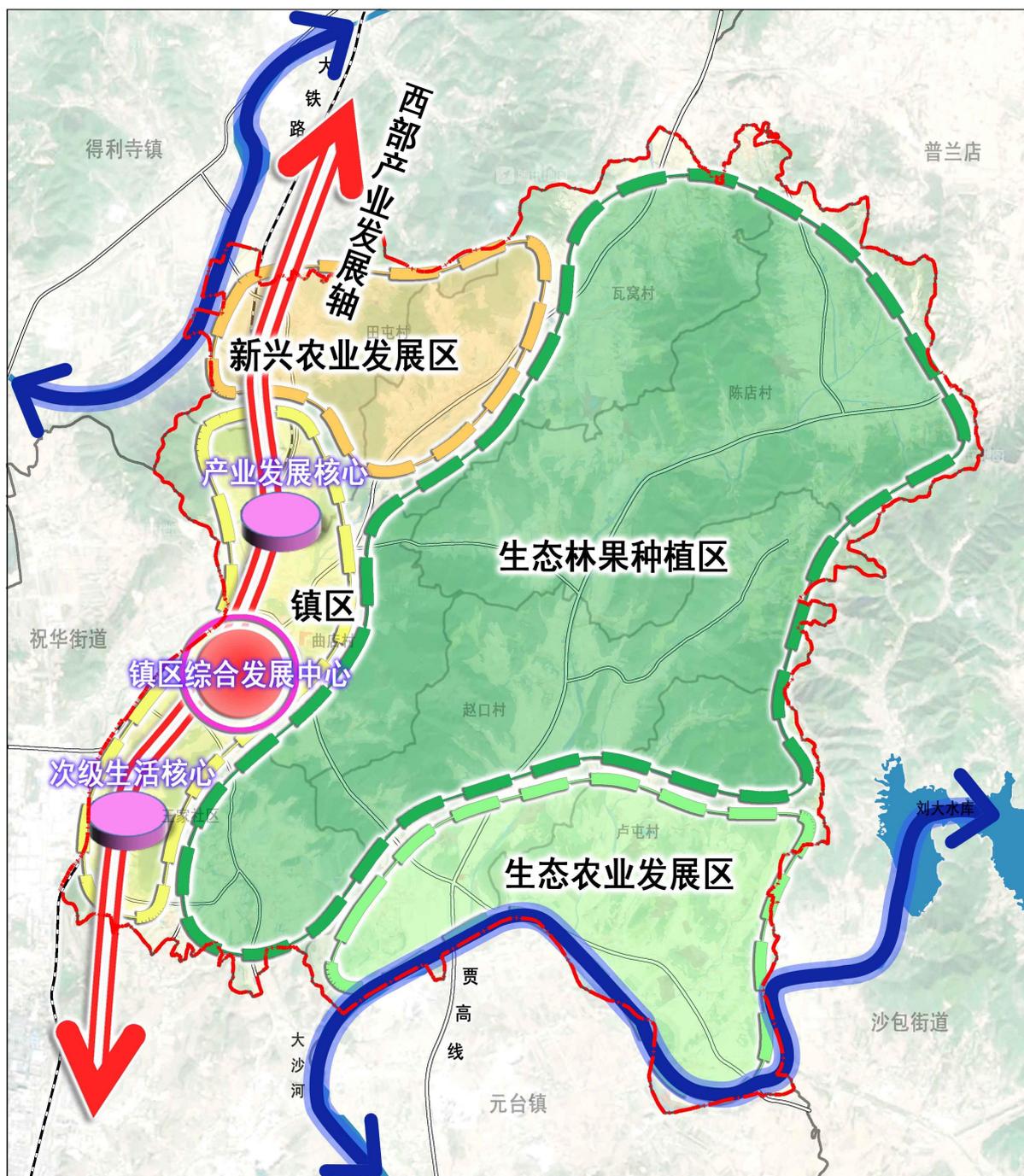
构建“一心一轴两核四区”的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一心：镇区综合发展中心

一轴：西部产业发展轴

两核：产业发展核心、次级生活核心

四区：镇区、新兴农业发展区、生态农业发展区、生态林果种植区



农业空间

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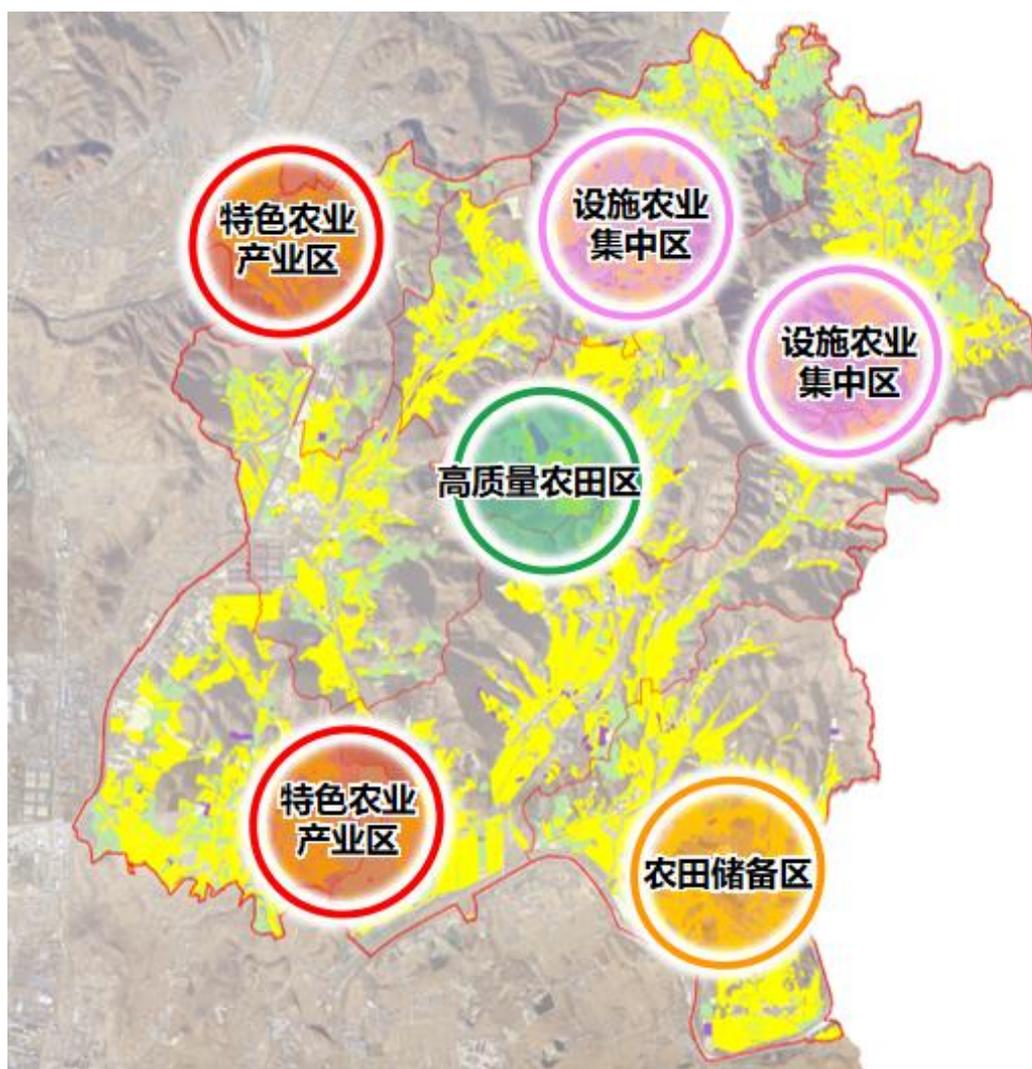
提升永久基本农田补划潜力：现状集中连片，质量较高的耕地划入补划潜力区

02

建设高质量农田区：在补划潜力区中挑选若干区位好，规模整的耕地，推动高标准农田建设

03

推动设施农业集中区：在设施农业基础上，引导特色农产品向最适宜区集中



农业空间

构建“强势引领、优化创新”的农业发展格局

强势引领：依托现状优势农业产品，大力发展生猪养殖、铁皮柿子、大樱桃、阳光玫瑰等高附加值农产品。

优化创新：利用城市近郊优势化打造现代都市农业区，推进草药种植等新兴农产品项目的落地，推进农业现代化发展。



生猪养殖



铁皮柿子



草药种植

阳光玫瑰



大樱桃



生态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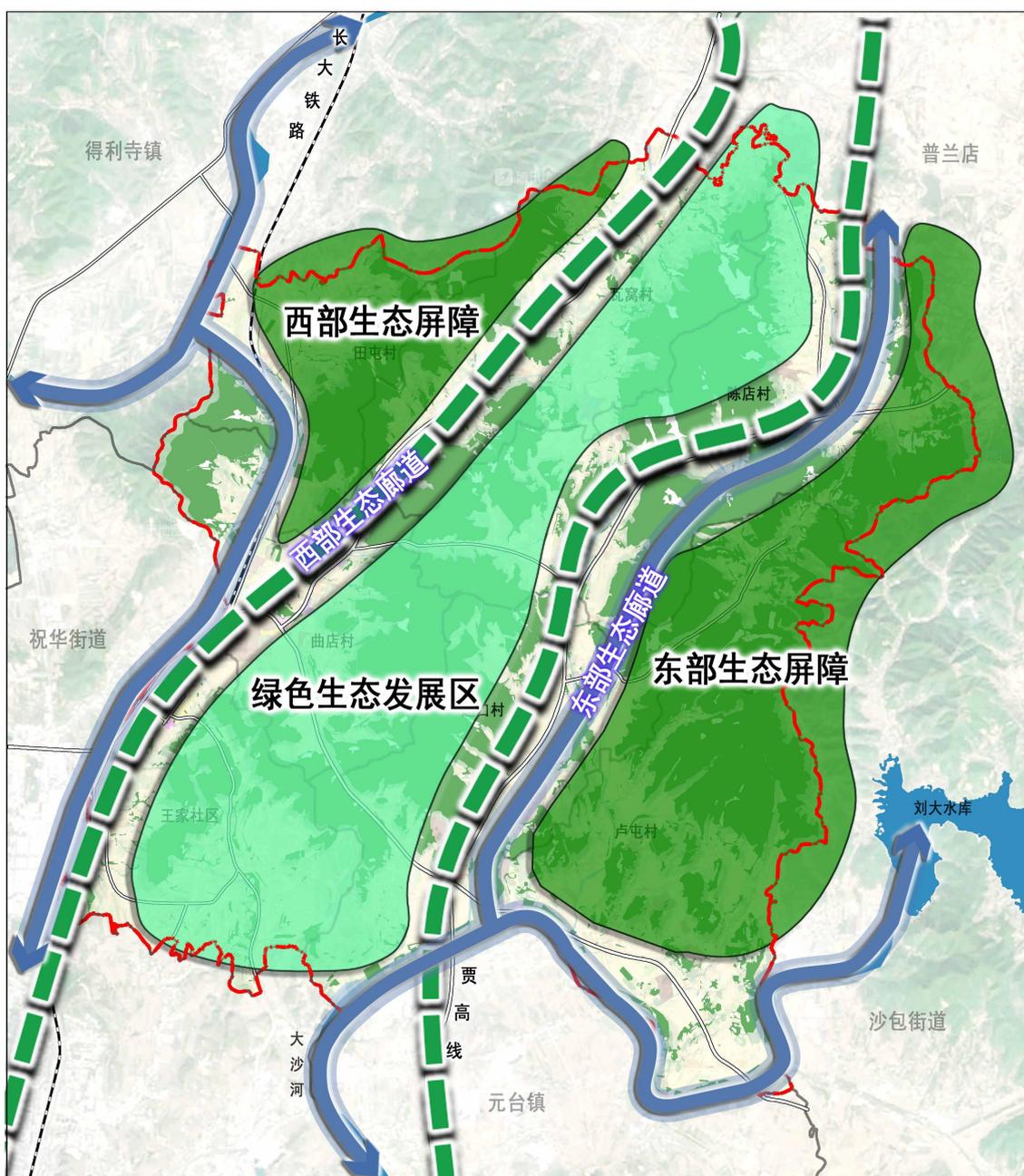
构建“一区双屏，两廊多水系”的生态保护格局

一区：中部绿色生态发展区

双屏：东部生态屏障和西部生态屏障

两廊：依托东龙线、贾高线形成的东西两条生态廊道，作为区域生态总体格局的骨架

多水系：回头河、大沙河的多条支流水系蔓延区域之中，未来需根据整体布局引导修复水系廊道。



建设空间

构建“一区双屏，两廊多水系”的生态保护格局

城镇主要发展带

围绕西部主要交通道路形成建设用地的延展骨架

区域联通发展廊道

沟通永登快速通道形成区域交通廊道

城镇功能片区

围绕西部主要交通沿线，形成的集中连片的城镇功能区

乡村集聚区

主要的村庄集聚节点

镇村体系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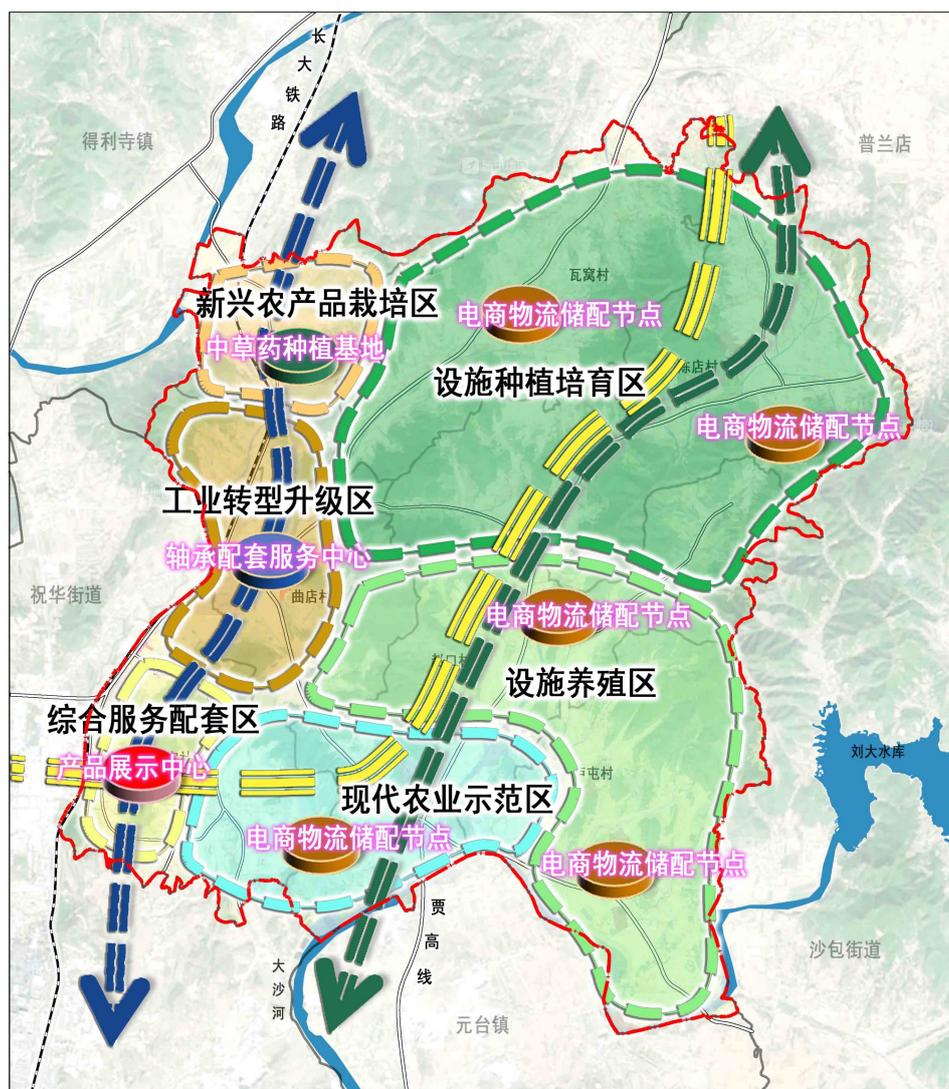
结合乡村振兴战略要求，综合考虑人口与用地集聚规模、经济地位和服务职能等，将瓦窝镇镇村体系分为镇区—中心村—基层村三个等级结构，明确各行政村的人口规模与职能分工。



产业发展规划

构建“一带两廊六区多节点”现代产业体系

一带	中心城区—瓦窝—永登高速联通带
两廊	西部产城融合发展廊道 东部的生态发展廊道
六区	综合服务配套区、工业转型升级区、 新兴农产品栽培区、现代农业示范区、 设施养殖区、设施种植培育区
多节点	中草药种植基地、轴承配套服务中心、 产品展示中心、电商物流配送节点



04

三线划定 与管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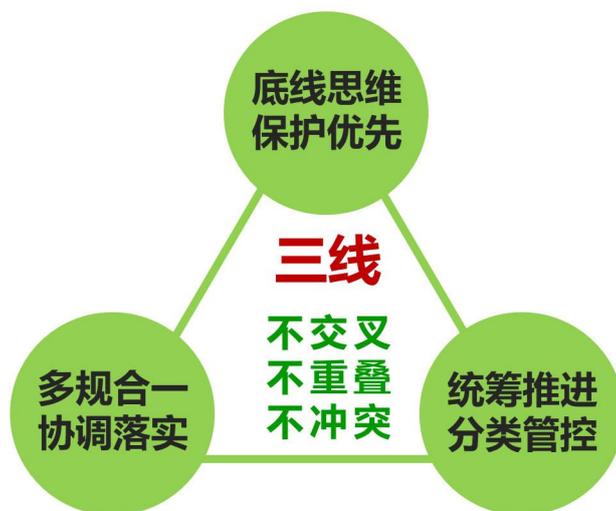
永久基本农田

生态保护红线

城镇开发边界

统筹三线划定

基本原则



优先划定生态保护红线

严格保护自然保护地、生态功能重要区域和生态敏感区域。实行分级管控，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地核心区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其他区域严格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

严格保护永久基本农田



严格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对永久基本农田进行正向优化。全域必须严格落实《基本农田保护条例》和《辽宁省基本农田保护办法》，严控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立健全永久基本农田质量评价监测制度、动态监管制度和考核激励制度，确保永久基本农田面积不减、质量提升、布局稳定。



合理划定城镇开发边界

按照集约适度、绿色发展的理念，科学规划城镇总体空间格局，确定城镇集中建设区规模。综合考虑一定比例的弹性发展区、特别用途区等，合理确定城镇开发边界。

城镇开发边界一经划定，规划期内原则上不得调整，因国家重大战略实施等原因确需调整的，报国土空间规划原审批机关审批。

05

规划用途分区 及国土空间功 能结构调整

规划用途分区及用途管制

国土空间功能结构调整

规划用途分区及用途管制

生态保护区

未来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符合现行法律前提下，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其中，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禁止从事与生态保护无关或者影响生态环境的建设活动。

生态控制区

未来应限制各类新增加的开发建设行为以及种植、养殖活动。经评价在对生态环境不产生破坏的前提下，可适度开展观光、旅游等活动。

农田保护区

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严格管控非农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耕地，鼓励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土地整治。

城镇发展区

城镇发展区应按照用地集约、高效的开发方式，承载居住、产业等职能；分区外原则上不得进行城镇集中建设。

乡村发展区

该区域按照“详细规划+规划许可”和“约束指标+分区准入”方式，根据细分分区及土地用途类型进行管理。对于村庄建设用地和各类配套设施用地，应按照人均村庄建设用地指标进行管控，严禁集中连片式开发建设。

国土空间功能结构调整

优先保护农业和生态用地

优先保护耕地、林地、湿地等重要农业和生态功能用地，优先保障蔬菜、粮食等基本生产，引导农业结构向有利于增加耕地的方向调整。加强林地、水域等重要生态用地保护，拓展蓝色空间和水源涵养空间，提升土地生态化水平。

优化建设用地结构

加大存量低效用地盘活力度，增加优质空间有效供给，逐步压缩村庄用地，适度增加城镇建设用地，推动建设用地高效利用。

主导用途分区管控要求

明确主导用途分区管理方式与管控要求，细化各分区内准入用途类型、规模指标、兼容比例等控制内容，指导下位规划编制与实施管理。



06

资源保护 利用

水、矿产、耕地、
林草、历史文化资源

水资源

水资源保护利用

加强水源建设，合理配置、循环利用、全面保护水资源，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

加强供水设施建设，提高供水水平，保证供水安全。围绕美丽乡村建设，推进解决村民供水卫生问题。

建设节水型社会，保障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把保证城镇供水安全放在首位，坚持水资源开发、利用、节约、保护、管理并重的原则，发挥市场配置水资源的基础性作用。

统筹考虑水资源保护、雨水利用、再生水利用、新水源开发等各项措施，进行统一规划和科学管理，合理利用多种水资源。



矿产资源

矿产资源保护利用

推进镇域采矿业向绿色发展方式转变，逐步形成绿色矿山建设新格局。新建矿山必须全部达到省级绿色矿山建设要求，已发证生产的矿山需加快升级改造，逐步达到省级绿色矿山建设要求。

加大对历史遗留废弃矿山、闭坑矿山和政策性关闭矿山的生态修复力度，强化国土空间规划管控和引领，充分考虑矿区土地利用现状和开发潜力、地质环境安全、生态保护修复适宜性，结合生态功能修复和后续资源开发利用、产业发展等需求，按照宜建则建、宜农则农、宜林则林、宜景则景原则，推进矿山生态修复与土地开发、植被恢复、产业建设、景观再造融合发展。



耕地资源

耕地资源保护利用

严格落实耕地用途管制，推进建设占用耕地耕作层剥离再利用，实施耕地分级保护，将优质耕地纳入永久基本农田严格保护。严格落实“占一补一、占优补优、占水田补水田”要求，因地制宜实施补充耕地。

扎实推进土地整治，促进土地集约利用和耕地占补平衡。对建设用进行内涵挖潜，大力开展“三旧”改造和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积极推进土地综合整治、农田整治及高标准农田建设，运用先进技术、工程措施和生物措施进行土地整治。

加强农业生产设施建设、改善生产条件，加强耕地环境健康建设，防御和治理土地污染，改良土壤、提高肥力，加强土地整治管理，落实土地复垦条件，做到耕地数量不减少、质量不降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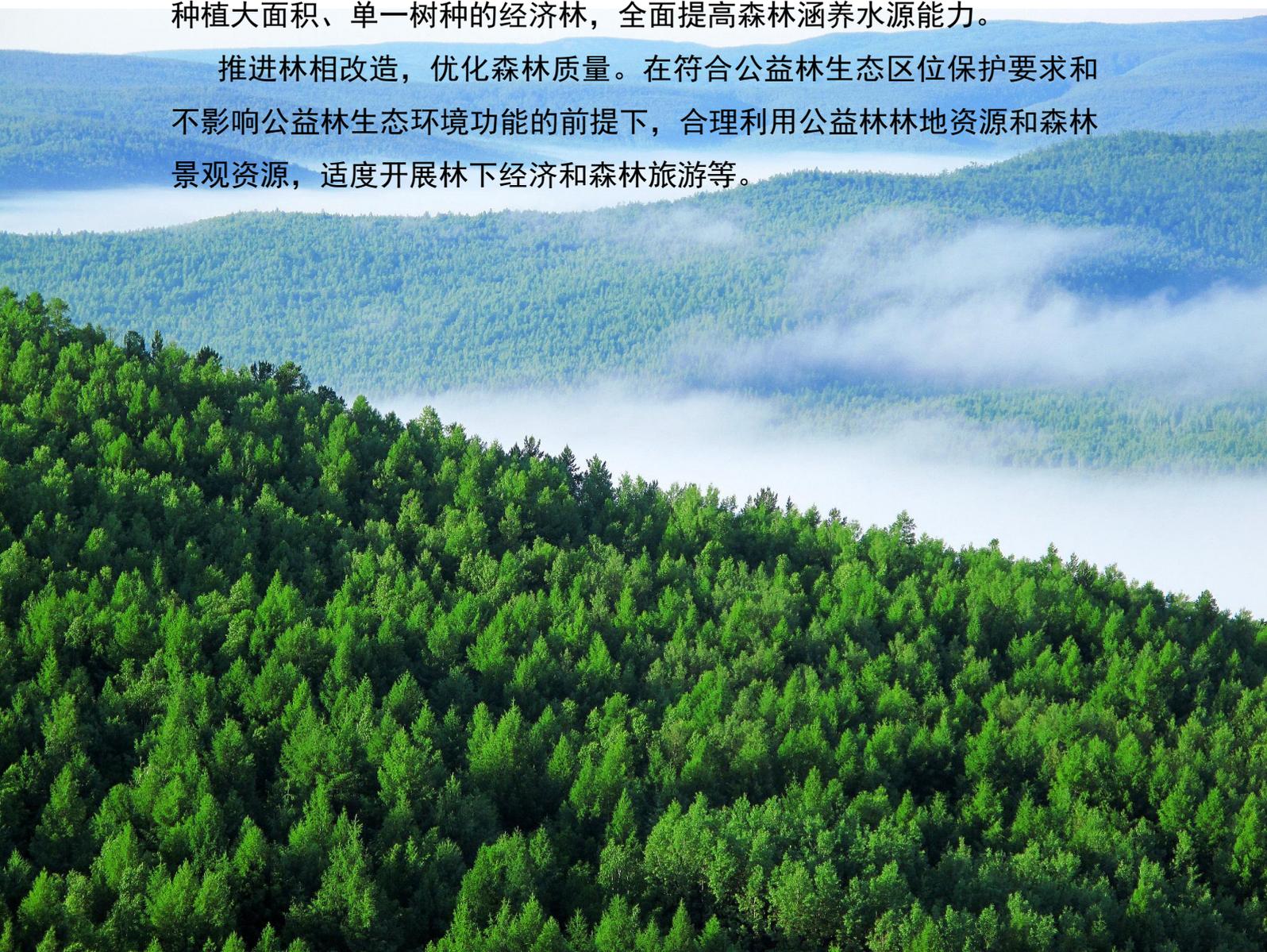
林草资源

林草资源保护利用

严格落实林地用途管制，控制经营性项目占林地指标，严格执行林地征占用定额管理制度，确保2035年林地征占用总额控制在市下达指标内。

加强山体森林保护，构建以山体、防护林为主体的生态屏障。推进生态区位重要和生态脆弱区域的公益林建设，通过荒山补植、疏林地抚育、林分改造等措施进行林地修复，提高低质林地的生态防护功能，提高全域深林覆盖率和森林生态系统功能。完善生态公益林补偿机制，增加生态公益林面积，提高生态公益林质量。改善经济林生态环境，避免种植大面积、单一树种的经济林，全面提高森林涵养水源能力。

推进林相改造，优化森林质量。在符合公益林生态区位保护要求和不影响公益林生态环境功能的前提下，合理利用公益林林地资源和森林景观资源，适度开展林下经济和森林旅游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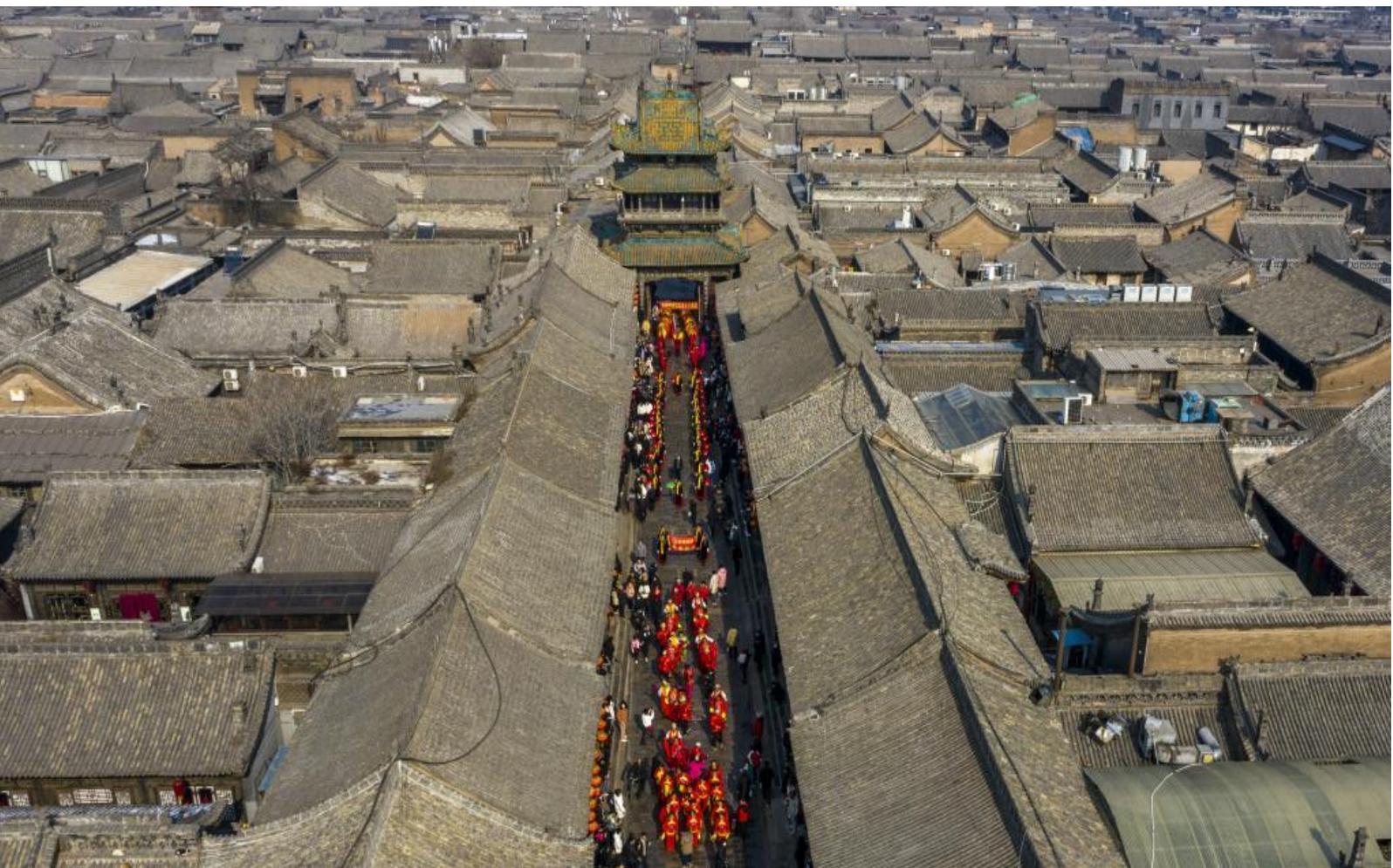


历史文化资源

历史文化资源保护利用

严格保护文物保护单位，明确保护要求和管理责任，严禁任何对文物本体造成破坏的行为；加强文物周边环境治理，提高历史环境品质。

根据文物保护单位类别、规模划定保护范围，保护范围内不得随意改变既有建筑或新建建筑；建设控制地带应严格控制各类建设，加强维修可保留建筑，逐步拆除不需保留建筑；凡有新建建筑，应在外观、造型、体量、高度、色彩上与保护对象协调。





乡村振兴与 村庄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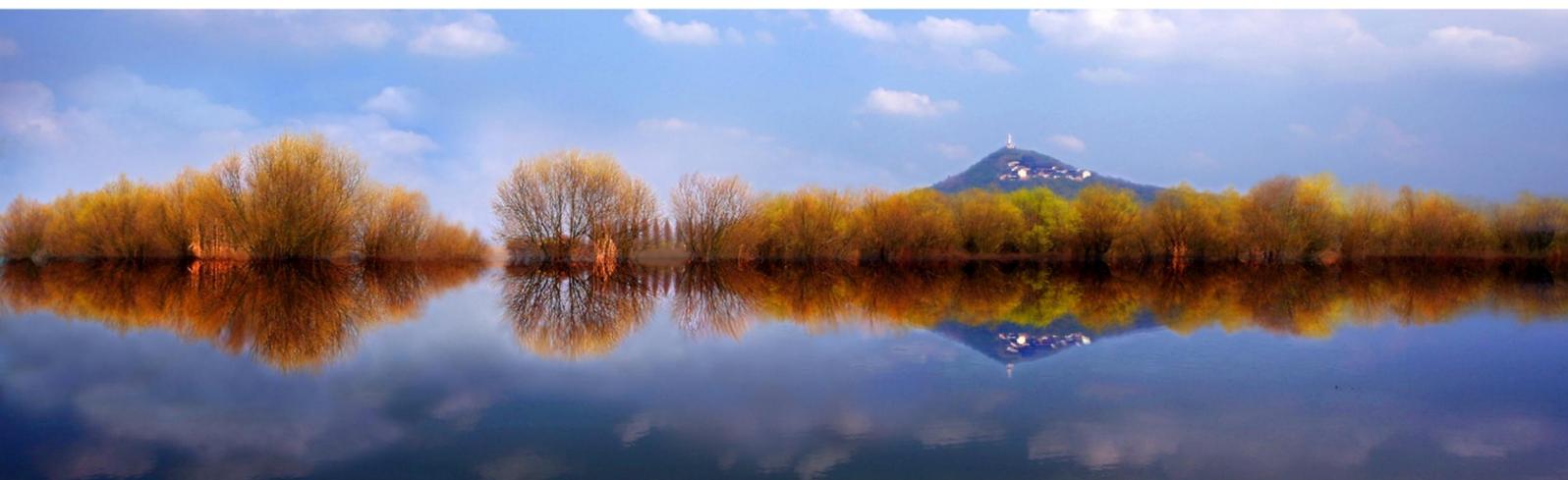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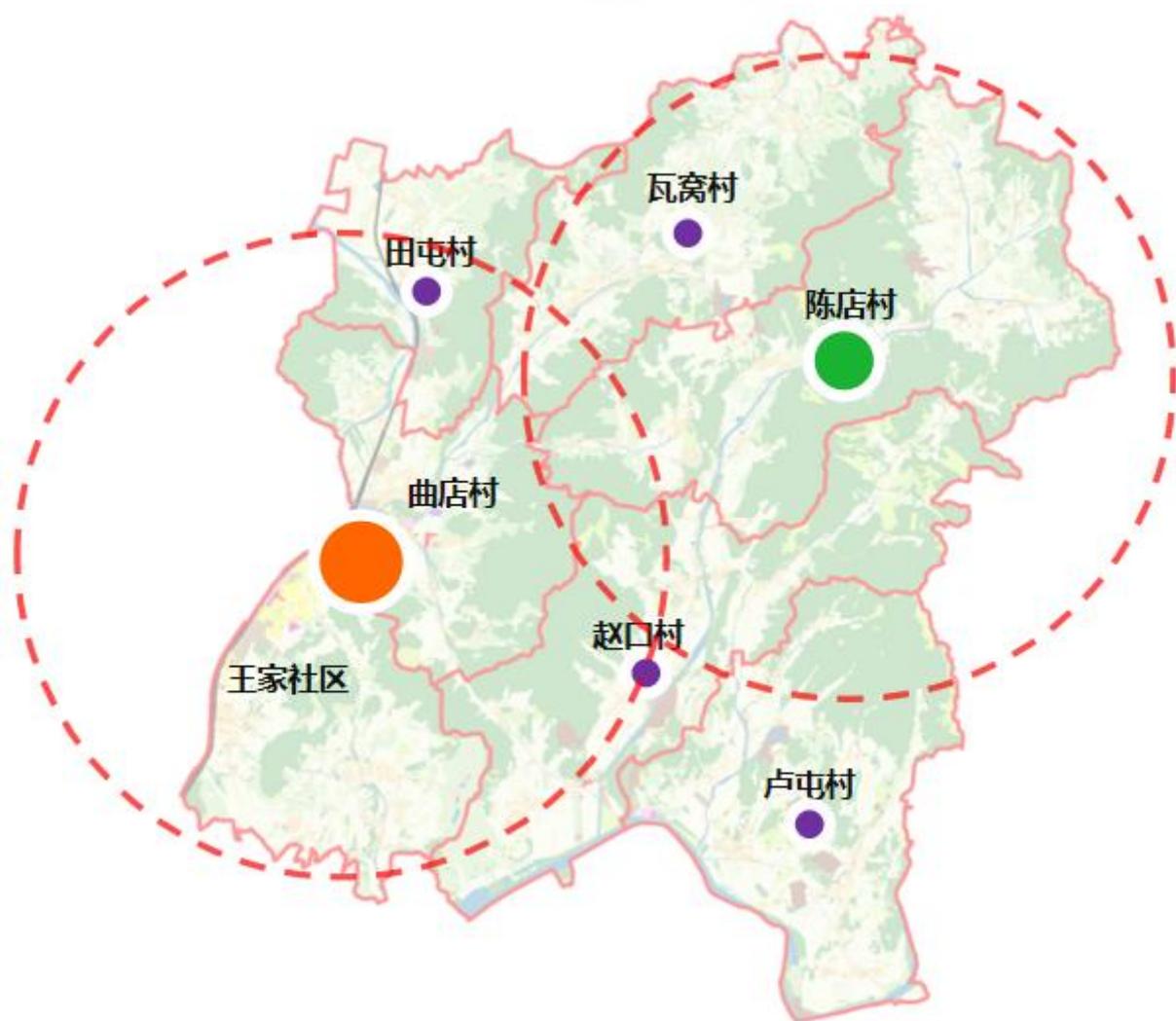
村庄分类

村庄建设

07

村庄分类

以行政村为单位，将瓦窝镇范围内7个行政村分为集聚建设、整治提升、城郊融合3种类型，引导村庄分类发展。集聚建设类村庄1个，为陈店村；整治提升类村庄4个，为瓦窝村、田屯村、赵口村、卢屯村；城郊融合类村庄2个，为王家社区、曲店村。



村庄建设

优化生活空间

优化乡村建设用地布局，完善村庄设施配套，改善村民生活居住条件。严控宅基地审批，促进乡村集聚发展。强化存量规划思维，引导行政村积极推进低效建设用地盘活，适度开展拆旧复垦，为村庄未来发展腾挪空间。

保护生态空间

严格管控生态空间，对生态廊道空间中零星的农村居民点进行归并和减量，禁止在生态敏感空间范围内进行开发建设。

划定建设边界

遵照村庄集约发展理念，划定村庄建设边界用地规模。在村庄建设边界内实行“详细规划+村庄规划许可”的管控方式。严格实行建设用地总量与开发强度双控，强化村庄建设边界对开发建设行为的刚性约束作用。

完善乡村配套

遵循镇村“共建共创、共治共享”的原则，提出相应设施配套标准和管控要求。划定两级生活圈，包括：1个城镇社区生活圈和9个村庄生活圈。



国土空间综合 整治与生态 修复

国土空间综合整治

生态保护修复

08



国土空间综合整治

加强工业污染防治

集中布局有污染排放的企业，促进污染物集中治理和综合利用；减少工业废水排放量，加强镇域河流环境质量管理。

营造宜居生态环境

加强城镇环境绿化美化，突出营造宜居的生态环境，扩大绿色开敞空间，加强生产、生活污水和垃圾的无害化处理，镇内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100%，生活污水处理率100%。

加强土地需求调控

合理确定新增建设用地规模、结构和开发建设时序。着重调整优化城镇开发边界内存量空间，整理农村居民点用地，鼓励农民向城镇搬迁。落实耕地和基本农田保护目标，减少对现有耕地的占用。

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

统筹推进低效农用地整理，以耕地面积不减少和质量有提高为目标，建设形成集中连片与现代农业生产和经营方式相适应的优质农用地。



生态保护修复

构建生态安全格局

依托镇域内丘陵、河流、林地等生态空间，以河流为绿化体系核心推进生态走廊建设，加快形成生态网络体系。

大力保护敏感生态用地

维护河流域系统的完整性，严格保护对维系生态系统服务具有价值的林地、耕地和基本农田，限制水域保护区内的土地利用强度。

加强林木资源生态保护

注重保护植被和物种多样性，加强荒地和河流沿岸的植树造林力度，增加林木覆盖面积。

加强重点流域生态治理

改善河流地表径流调节功能，实施流域综合治理和水土保持治理工程，以保护为重点，加强防洪及河道治理。



09

乡镇风貌 设计

全域风貌景观设计指引



全域风貌景观设计指引

打造“看得见山、望得见水、记得住乡愁”的山水画廊，
构建通山达水、开敞有序的景观视廊

丘陵风貌
区

01



滨水特色
风貌区

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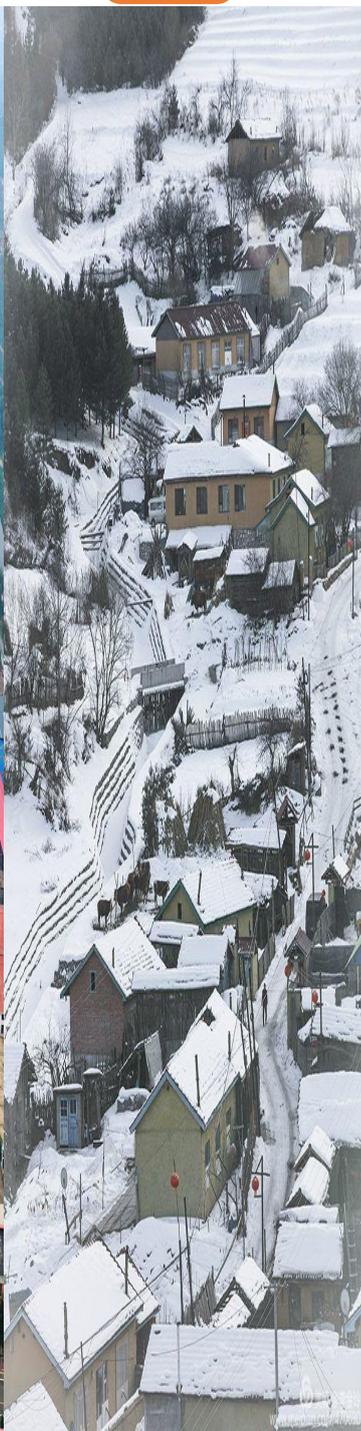
城镇现代
风貌区

03



传统村庄
风貌区

04



10

全域基础 保障体系

公共服务设施与公用设施

综合交通

公共服务设施与公用设施

落实瓦房店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中关于“构建城乡社区生活圈”部分内容要求，按照乡镇生活圈—基层村生活圈两级结构，完善瓦窝镇域公共服务设施，提升乡镇公共服务水平。完善提升社区服务、医疗室、文化站等各项公共服务设施及供水、燃气、集中供热、污水处理等市政基础设施。



综合交通

01

构建复合高效的对外交通网络

02

打造快捷畅通的乡镇道路系统

03

创建高品质公共交通服务

04

推动构建绿色低碳的交通发展模式



11

城镇开发边界内国土空间规划

空间格局

道路交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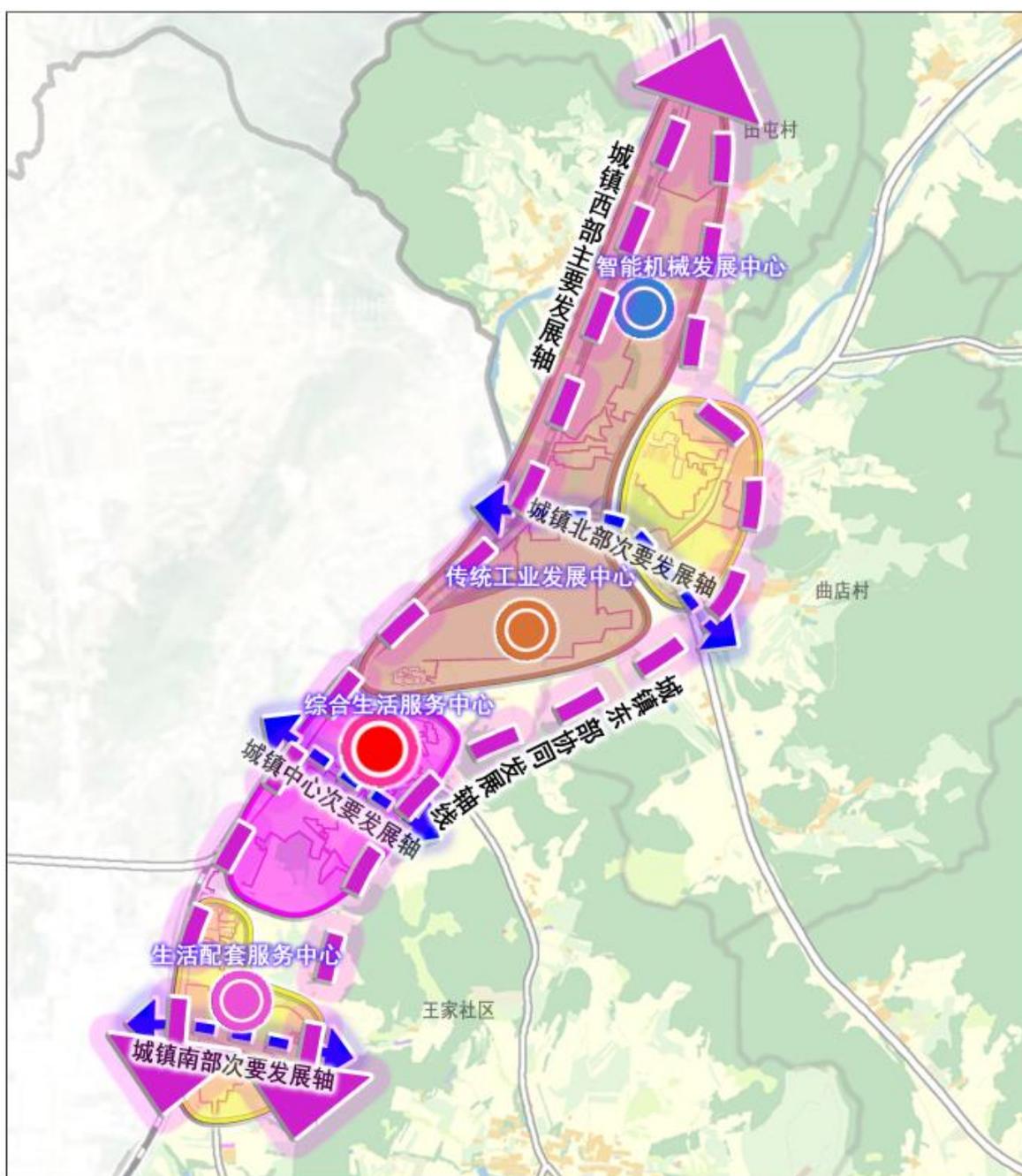
空间格局

构建“四区五轴多中心”的空间格局

四区：1个综合生活服务区、1个镇区产业发展区、2个配套生活服务区

五轴：两条纵向的主要发展轴线，三条横向的次级发展轴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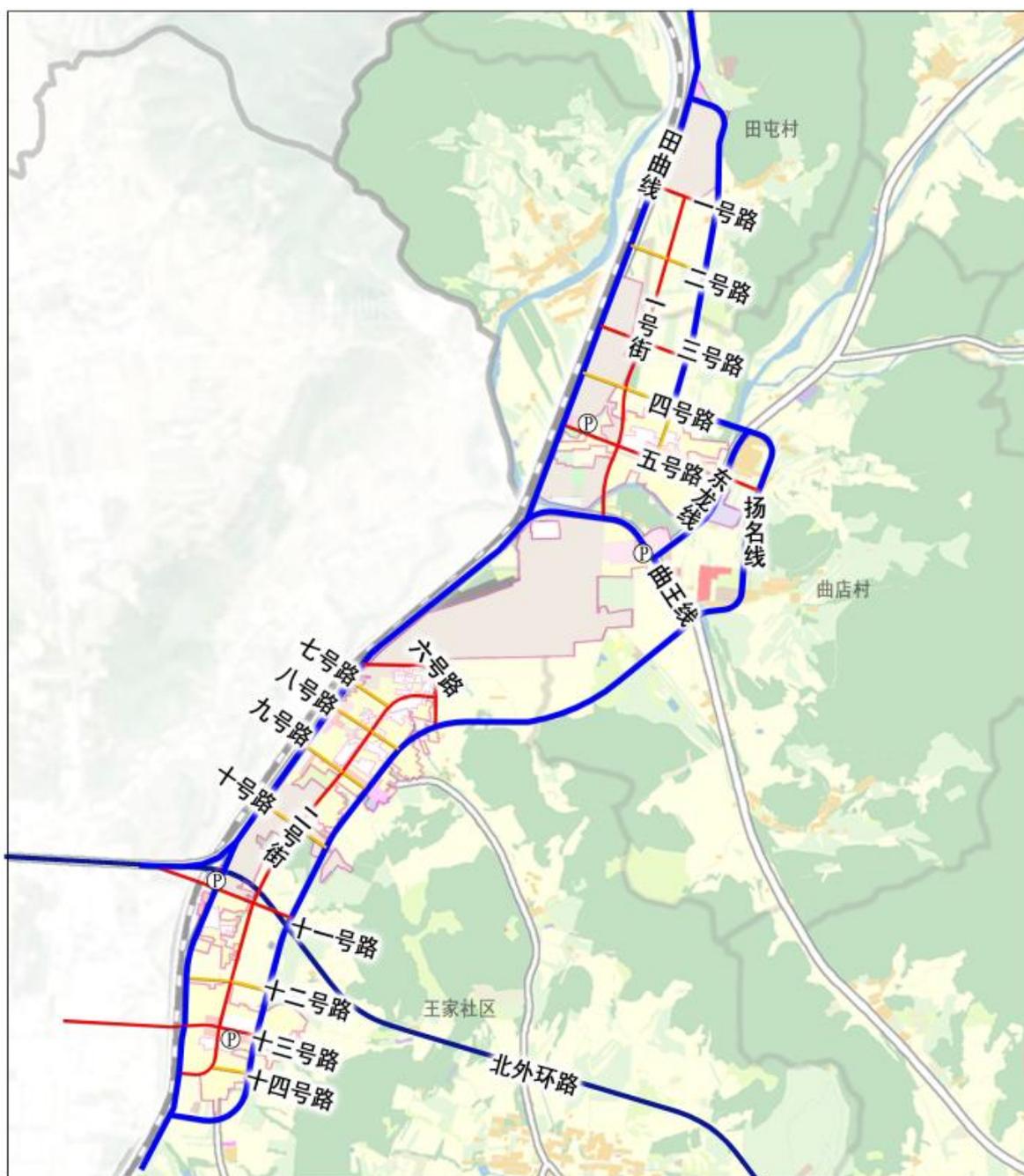
多中心：综合生活服务中心、生活配套服务中心、传统工业发展中心、智能机械发展中心。



道路交通

建立有序的城镇道路网络系统

建立由主干路、次干路、支路构成的功能完善、结构合理、运行高效、内外衔接有序的城镇道路网络系统。规划形成“一横三纵”的道路网络结构，整体路网结构中，主干路4条，次干路16条。



12

规划实施 与保障

规划传导

分期实施

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建设
规划保障措施

规划传导

强化纵向传导下层次规划

以战略指引、指标管控、控制线管控、用途管控为核心，多途径传导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指标体系，以单元层面的控制指引详细规划。

建立“镇-村”二级规划管控体系

镇域层面落实上位指标分解，进一步细化规划分区及指引土地用途分类，划示规划管理单元并提出指引要求。单元层面落实上层次规划的单元控制指引，根据实际需要细化用途分类及制定单元内部地块开发建设的具体规划细则。

分期实施

确立近期建设目标、建设用地规模、近期项目建设。



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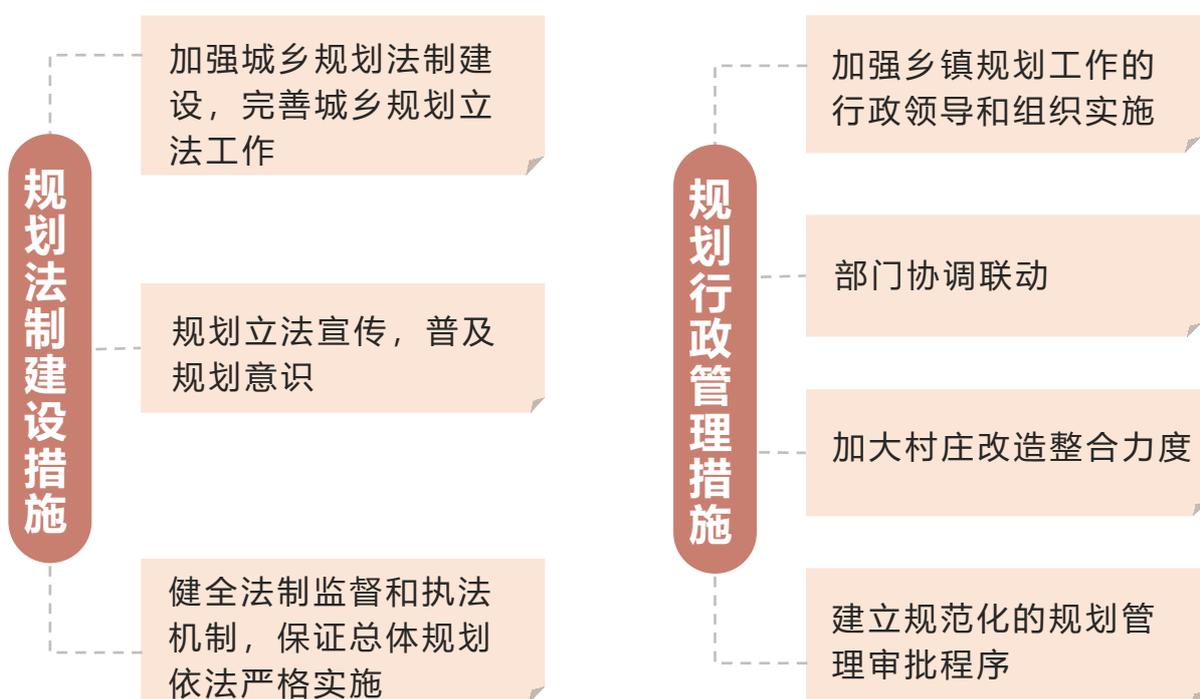
建立规划动态监测评估体系

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指标体系，确定各类管控边界、约束性指标。将各个指标体系的事权管控落实至具体部门，通过横向部门、纵向镇街联动，建立多部门、多层级的全局动态监测评估体系。

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信息平台

建立“一张图”数据平台工作机制，将国土空间基础数据、规划成果、管控边界、审批信息等动态更新入库。

规划保障措施



公示时间

2023年 月 日至 月 日，公示期30天

公示方式

网站: 瓦房店人民政府网站WWW.DLWFD.GOV.CN

公众意见反馈方式:

电子邮箱: nb_0410@163.com

联系电话: 13217333666

邮寄地址: 大连市瓦房店市瓦窝镇人民政府

邮编: 116202

(邮件标题或信封封面请注明“瓦房店市瓦窝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意见建议”字样)

感谢您提出宝贵意见、建议!

本规划所有数据和内容以最终批复文件为准。

